

坚守在岗位 战斗在一线 吹响全面复工复产集结号

新年伊始，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打乱了所有人的计划和安排。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疫情防控关乎生命，复工复产关乎生计，一个都不能少！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是一次大战，也是一次大考。如何打赢这场全民防疫战，实现疫情防控和项目建设两不误，是摆在所有建设者面前亟待解决的问题。放假以来，公司各单位及项目部经过持续努力，当前已初步呈现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复工复产加快恢复的态势。

四直元蔓高速多措并举建好“防疫墙”

为确保元蔓高速的施工节点目标，春节期间，元蔓项目有3个工区和5个施工作业面相关人驻守工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项目迅速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防控应急预案，积极宣传各项目疫情防控精神，部署项目防疫工作，多措并举建好“防疫墙”。

为了使大家对新型冠状病毒有一个正确认识，熟悉其防护措施，项目部在复工群指定专人每天推送宣传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基本知识，提高大家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科学认识，坚决防止让“无知”“裸奔”在人群中，害人害己。同时，推送国家最新防疫精神、实时防疫动态、地方防疫指示及集团公司防疫通知。

九直广南棚改项目作为当地首批完成复工审批的项目顺利复工

“复工了！复工了！”2月18日，由第九直管部施工的广南棚户区改造环城东E2地块施工总承包（二期）项目取得县住建局及防控小组审批的复工批文。2月20日上午，广南县住建局局长李兴一陪同广南电视台来到施工现场，实地走访项目复工疫情防控工作情况，项目经理孟鸿胤代表项目接受了县电视台的采访。按照当地政府和公司疫情防控要求，项目部本着“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原则，项目经理孟鸿胤同志带头冲锋，切实履行项目部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团员们积极响应共同开展防疫工作，量体温、勤消毒、筹物资，对农民工进行全面摸排登记。全项目人员都把做好当前的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经过20天的努力，项目部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的具体安排和密密部署，全方位加大防控力度，抓实抓细各个环节，确保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做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都抓、两手都硬，成为当地首批复工的项目，项目顺利完工争取到了更多的时间。

五直开远市体育创意产业园项目复工复产得到当地领导肯定

2月19日晚上，红河州委书记姚国华、红河州委秘书长吴世雄，开远市委书记孔纪红、开远市市长宋文辉，开远市副市长叶兴城一行领导到第五直管部开远项目调研，肯定了项目部的复工复产工作，认为项目部按各级政府要求，让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党带头，担当到底“急先锋”，疫情发生后，第五直管部两名党员杨文波、蒋汉军同志冲锋在前、冷静应对、提前筹划，在春节前开始筹备防疫物资及节后复工所需材料、设备。为了避免节后复工疫情影响过大，正月初五，两名党员赶赴项目现场，进行复工准备及疫情防控安排，主动与开远住建局及相关单位沟通对接，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和得到政府许可的前提下，争取早日复工。另一方面，与班组密切联系，在多地严密管控人员流动的情况下，逐项落实防疫措施，合理安排工人进入施工现场。

高度重视，搭起防疫“保卫战”。直管部和项目部分别成立项目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压实责任，领导带班值守开展工作。复工后，筹备齐全防疫物资，实行封闭式管理，构建起上下联动应急机制，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九直青年突击队为复工复产增加别样趣味

第九直管部根据各项目分布情况，成立了9支防疫青年突击队，由14名党员、50名团员和31名职工群众组成，每支突击队设立一名负责人，在建项目实现青年突击队全覆盖。

在九直本部成立的“永不放弃”防疫青年突击队，为调节疫情期间本部职工不能出门走动的烦闷心情，每天组织职工在保持人与人间隔一米的情况下，分批次进行15分钟的有氧锻炼。

六直青年突击队打好心理防疫战

疫情当前，做好项目各项宣传防控工作是重中之重，为充分发挥青年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第六直管团支部以项目为单位，在文山水电铝、建水、泸水城储坝、昭通水电铝、元蔓高速共成立5支、40人组成的疫情防控青年突击队，其中包含6名党员，27名团员。



市政分公司募集捐款为防疫一线购买防疫物资

市政分公司在落实好公司对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的同时了解到，各地均不同程度出现医用口罩、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短缺现象，疫情防控形势尤为严峻。为支援一线抗击疫情，倡议全体市政分公司职工捐款，在海外购买防护用品。公司工会主席胡云红、市政分公司全体干部职工、部份职工家属和社会爱心人士共86人参与捐款，共筹集善款49608元。在海外购买了医用外科口罩2200个，第一批口罩2000个已到、N95口罩400个、酒精80桶，经多方的沟通协调，顺利通过海关运抵昆明。2月4日，市政分公司与公安局民警、红十字会一起将80桶25升/桶的酒精和1700个口罩，送到昆明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部、昆明各周边治安检查点、昆明铁路公安处嵩明站派出所执勤点、昭通市鲁甸县卫生健康局。此外，第二批2万个口罩目前已到宁波海关，待该批防疫物资到达昆明后，将会送往洪、昭通等地医院和昆明周边的疾控中心。为保证各地州医院、各巡查站点防控工作的正常推进，和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尽一份绵薄之力。



“包保责任制”助力十直巧家县北门项目防疫无死角

为积极响应公司防疫复工两手抓、两手硬的要求，复工以来，第十直管部承建的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巧家县移民房屋与市政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巧家北门居民房屋建设工程5号地块实行“包保责任制”落实疫情防控工作。每名管理人员包保10-20名工人，负责人进场时签订《个人的健康承诺书》和《复工人员健康申报表》，每天为自己包保的工人进行体温检测，做好每天的收发记录，跟进工人每天的日常动态，跟踪了解由重点疫区返岗人员的健康情况，最大程度上协助工人做好自我保护，让防疫工作开展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无死角，实现现场施工人员监管全面覆盖。

项目部一名管理人员介绍：“包保责任制实施以来在项目上反响情况良好，返岗工人从进入项目开始，就能找到对口负责的管理人员，开展日常防疫工作。对于管理人员来说，分散了管理压力，避免了人员聚集，能更加详细的了解到返岗人员的相关信息，出现任何情况都能得到及时反馈和处理。最重要的是这样能真正让每个人都参与到防疫工作中来，也比较好符合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



十一直镇雄易迁项目防疫复工工作被镇雄电视台采访报道

2月18日，第十一直管部镇雄易迁项目学校区域正式复工复产，镇雄电视台记者在了解到这一情况下，于2月21日早晨来到肥槽坪，对项目的生产生话进行采访报道。项目经理马良随行讲解并接受采访。

为了保证施工顺利进行，项目部科学规划，逐项落实，在做好特殊时期安全交底的前提下，建立了感染隔离室应对突发事件。每天在上下班的



绿化分公司党员同志主动放弃休假回到项目守护苗木

这个冬天，窗外的风格外凛冽，景色格外凝重。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刻不容缓！在这样的特殊时期，绿化分公司大理绿化项目党员和绿化主动放弃春节假期休假，留在项目上照顾花草树木。项目经理、项目安全总监也在第一时间到项目值日，每天及时更新疫情情况、防护措施等知识。让每一个分公司员工更加坚定了坚决战胜疫情的信念。



职工纷纷表示“扭扭动动，精神抖擞”！更有活跃的职工做完健身操以后大喊“奥利给”，为自己加油打气。文山铝业水电铝项目成立了一支“亮剑”防疫青年突击队，突击队除了做好日常防疫工作以外，还轮流担任起项目部副厨师的角色，不论味道，只讲心意，每个人搭把手，一顿可口佳肴就成就了，这也让大家在枯燥的隔离期间找到了乐趣。

严防死守、联防联控，众志成城、严防疫情，防控的战场、复工的考场，也是企业能力的升级场，公司本着生命至上、安全为先的原则，以责任担当坚毅勇为，正吹响全面复工复产集结号。

六直青年突击队打好心理防疫战

疫情当前，做好项目各项宣传防控工作是重中之重，为充分发挥青年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第六直管团支部以项目为单位，在文山水电铝、建水、泸水城储坝、昭通水电铝、元蔓高速共成立5支、40人组成的疫情防控青年突击队，其中包含6名党员，27名团员。

复工复产以来，项目部青年职工们在做好防疫工作的同时还承担着打好“心理防疫战”的重任，在项目上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引导全体工作人员正确认识疫情，不信谣不传谣，以正确积极的心态面对当前困难。

新冠肺炎疫情是否构成法律上的不可抗力，相关合同义务不能正常履行责任如何承担？

新冠疫情爆发至今，司法实务界对于此次新冠肺炎疫情构成《民法总则》《合同法》上的不可抗力已基本没有争议，不可抗力期间相关合同义务不能正常履行可视具体情况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全国人大法工委发言人在2020年2月10日答记者问时明确表示：“对于因此不能履行合同的当事人来说，属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根据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建设工程工期能否顺延？

A 可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第9.10条不可抗力的规定予以顺延。

新冠肺炎疫情形成不可抗力事件背景下，建设工程工期具体如何顺延？

A 原则上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相关规定进行延期，但该计价规范第9.10.2条仅作了原则性规定：“不可抗力解除后复工的，若不能按期竣工，应合理延长工期。”因此需要建设单位发包方、承包方根据各自具体情况进行商定，按照实际情况顺延工期。

截至2月21日，全国已有十六省发布省际间疫情防控期间建设造价相关政策文件，已发布相应政策文件的地区则可依据有关具体文件规定进行处理。如东阳市住建局在《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支持特许经营行业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中“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工程总承包企业建设行业企业可依法适用不可抗力有关规定，妥善处理因疫情防控产生的工期延误风险，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顺延工期。”浙江省、江苏省、厦门市等住建部门在有关文件中均作出了类似原则性规定。另外，部分省市在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建设造价政策文件中进一步明确了顺延工期的起止时间计算规则。湖南省住建厅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建设造价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建价函〔2020〕7号，下称“湖南省疫情期间建设造价政策文件”)中明确：“疫情防控期间未复工的项目，工期应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第9.10.2条不可抗力的规定予以顺延，顺延工期计算从2020年1月23日起(湖南省决定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之日)至解除之日止；疫情防控期间复工的项目，建设工期同双方应友好协商，合理顺延工期。”陕西省、云南省、山东省等建设部门在有关文件中亦采取类似方式明确规定工期顺延期间。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造成的停工费用损失如何承担？

A 关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的建设工程停工问题，因针对建设工程停工损失承担的相关约定并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故建设工程合同中对此有明确约定的，应依据合同约定或者发、承包双方事后达成的补充协议约定处理。

如果合同中没有明确约定或者事后未能就停工费用损失承担达成补充约定，则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的相关内容确定。依据前述计价规范和示范文本的相关内容，结合各省市目前发布的有关政策文件，大致可以确定以下停工费用损失承担规则：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在停工期间留守必要在岗管理、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其余停工期损失费用由发包人分担。前述计价规范第9.10.1条第4项规定：“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留在施工现场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非管理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前述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第17.3.2条第四项约定：“因不可抗力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承包人停工的费用损失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合理分担，停工期间必须支付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承担。”

此次疫情期间，部分省市发布的关于建设工程造价相关政策文件亦基本确认上述分担规则，但不同地区存在部分差异。如江苏省住建厅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履约和工程价款调整的指导意见》(苏建〔2020〕20号，下称“江苏省疫情期间建设工程造价政策文件”)中的规定较为细化：“承包人在施工场地的施工机械设备损坏及机械停滞台班、周转材料临时设施摊销费用增加等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管理人员和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厦门市住建局在《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建设施工工程价款调整的指导意见》(厦建〔2020〕7号，下称“厦门市疫情期间建设工程造价政策文件”)中的规定较为笼统：“因疫情防控导致项目停工的，停工期间承包人损失的费用，应由发包人和承包人本着风险共担的原则合理分担。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发包人要求留驻施工现场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非管理人员的费用以及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要求清理修复工程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而浙江省、四川省、陕西省、湖南省、山东省、无锡市等数地住建部门发布的疫情期间建设施工工程造价相关政策文件亦基本确认：“疫情防控期间施工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费用，包括按相关规定支付的隔离观察期间的工人工资、疫情防控和服务保障所产生的相应费用以及包括疫情防控期间的工人工资、防控物资、交通费、临时设施等费用。”

江苏省疫情期间建设工程造价政策规定：“工程复工前施工现场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支出，包括按规定支付的隔离观察期间的工人工资，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疫情防控方案，经发包人签证认价后，作为总价措施项目费由发包人承担。”

四川省住建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积极推进建设工程复工复产的通知》(川建发〔2020〕2号，下称“四川省疫情期间建设工程造价政策文件”)中亦以如上方式明示了疫情防控费用的承担问题。

四川省住建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积极推进建设工程复工复产的通知》(川建发〔2020〕2号，下称“四川省疫情期间建设工程造价政策文件”)中规定：“疫情防控期间建设施工工程造价费用，对疫情防控期间人员工资、疫情防控和服务保障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按相关规定支付的隔离观察期间的工人工资、防控物资、交通费、临时设施等费用。承包人会同发包人提供疫情防控方案，经发包人签证认价后，作为总价措施项目费由发包人承担。”

四川省住建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积极推进